

010503

鞍山市志

农业卷

沈阳出版社

鞍山市志

农业卷

鞍山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鞍山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顾问名单

主 任	马延利	中共鞍山市委副书记、鞍山市市长
副 主 任	郭 军	中共鞍山市委副书记
	于利人	鞍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邢德昶	中共鞍山市委书记
	李升照	鞍山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刘惠德	中共鞍钢委员会副书记
	陈国山	鞍山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顾 问	姜 涛	丁 江 董 逊 赵青远 尹良煦

《鞍山市志·农业卷》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许文龙			
委 员	彭玉成	李志学	谢民宜	李玉波
	曲福亭	齐凤钧	杨 彦	丁树明
主 编	许文龙			
主 笔	杨 彦			
编 审	陈国山	盛永泉	王 颢	邵长兴 王丽君
摄 影	王彦奇	王懋馗	肖 钢	
工作人员	李 钟	张殿兴		

鞍山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顾问名单

主 任	马延利	中共鞍山市委副书记、鞍山市市长
副 主 任	郭 军	中共鞍山市委副书记
	于利人	鞍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邢德昶	中共鞍山市委书记
	李升照	鞍山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刘惠德	中共鞍钢委员会副书记
	陈国山	鞍山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顾 问	姜 涛	丁 江 董 逊 赵青远 尹良煦

《鞍山市志·农业卷》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许文龙			
委 员	彭玉成	李志学	谢民宜	李玉波
	曲福亭	齐凤钧	杨 彦	丁树明
主 编	许文龙			
主 笔	杨 彦			
编 审	陈国山	盛永泉	王 颢	邵长兴 王丽君
摄 影	王彦奇	王懋馗	肖 钢	
工作人员	李 钟	张殿兴		

凡 例

一、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全面地记述鞍山的自然与社会、历史与现状。

二、编纂原则。坚持立足当代、详今略古和经世致用的原则，努力体现时代特点和地方特点。

三、体例。全书采用语体文。以志为主，辅以述、记、传、图、表、录。结构为卷、篇、章、节、目。

四、分类。全书为多卷本，设大事记、综合、工业、农业、商业、城乡建设、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党政群团等卷。分卷出版。为增强实用性，除有综合大事记卷外，其他卷分别附有专业大事记。

五、断限。上限不限，下限断至1985年。

六、称谓。人物第一次出现时，名前冠以职务，此后除特殊需要外，一律直书其名。各机关、单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冠以全称，以后一般采用习惯简称。

七、书中纪年、数字、计量等，均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个部门联合制定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单位名称和符号方案》书写。地理名称均以当时地名为准，并在括号内注明规范后的今名称。

八、立传原则。生不立传。凡立传人物以对社会发展有较大贡献者为主，亦收入个别反面人物；以本籍为主，亦载少数长期活动在本地有较大贡献的客籍人士。

九、本书中所称“解放前”、“解放后”，系以1948年2月19日鞍山解放为界限。所称“建国前”、“建国后”，系以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界限。

目 录

综述	2	第二节 经济联合体	29
第一篇 土地		第三篇 城乡关系	
第一章 土地资源	8	第一章 殖民地城市与市郊	32
第一节 地貌	8	第一节 满铁附属地与村屯	32
第二节 土壤	9	第二节 鞍山都邑与市郊	33
第二章 土地垦殖	12	第二章 社会主义城市与农村	34
第一节 土地开发	12	第一节 城区与郊区的经济结合	34
第二节 农田占有	12	第二节 市管县的城乡支援	34
第三节 耕地利用	13	第三节 改革中的城乡协作	36
第四节 生产基地	15	第三章 农村小城镇	38
第二篇 农业生产关系		第一节 小城镇建设	38
第一章 土地改革	20	第二节 小城镇经济	39
第一节 租佃关系	20	第四篇 种植业	
第二节 减租减息	21	第一章 作物	42
第三节 土改斗争	21	第一节 粮油作物	42
第二章 农业合作组织	23	第二节 经济作物	44
第一节 互助组	23	第三节 杂粮作物	45
第二节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23	第四节 作物构成	46
第三节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24	第二章 种子	47
第三章 农村人民公社	25	第一节 品种更新	47
第一节 人民公社的建立	25	第二节 种子繁育	48
第二节 人民公社的挫折	25	第三章 植物保护	49
第三节 人民公社的调整	26	第一节 病虫害与害虫天敌	49
第四章 农村“落改”和农业学大寨	27	第二节 植保植检	51
第一节 反右整风和“落改”	27	第四章 改土与施肥	53
第二节 农业学大寨	27	第一节 土壤改良	53
第五章 农业生产责任制	28	第二节 肥料施用	53
第一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28	第五章 耕作栽培	55

第一节 旱田.....	55	第一节 采种.....	92
第二节 水田.....	57	第二节 育苗.....	93
第三节 水稻旱作栽培.....	58	第三节 造林.....	94
第四节 地膜覆盖栽培.....	60	第三章 抚育管理.....	98
第六章 种植科技.....	64	第一节 幼林抚育.....	98
第一节 推广体制.....	64	第二节 成林抚育.....	98
第二节 技术推广.....	65	第三节 次生林改造.....	98
第五篇 蔬菜		第四节 森林采伐.....	99
第一章 蔬菜生产.....	68	第五节 林木经营.....	99
第一节 市郊商品菜生产基地.....	68	第七篇 果树	
第二节 县商品菜生产基地.....	69	第一章 果树资源	103
第二章 蔬菜作物.....	71	第一节 果树分布	103
第一节 作物种类.....	71	第二节 果树品种	103
第二节 种子.....	73	第二章 果树病虫害防治	105
第三章 菜田建设.....	76	第一节 病害防治	105
第一节 水利.....	76	第二节 虫害防治	106
第二节 温室.....	76	第三章 果树科技	110
第三节 菜窖.....	77	第一节 科技队伍	110
第四节 改良土壤.....	77	第二节 技术推广	110
第四章 耕作与栽培.....	79	第八篇 蚕业	
第一节 耕作方法.....	79	第一章 蚕业资源	114
第二节 播种育苗.....	79	第一节 柞蚕资源	114
第三节 保护地.....	80	第二节 桑蚕资源	115
第四节 病虫害防治.....	80	第三节 基地建设	115
第五章 蔬菜科技.....	82	第二章 柞蚕放养	116
第一节 新技术推广.....	82	第一节 柞蚕饲养	116
第二节 科研成果.....	83	第二节 蚕害防治	116
第六篇 林业		第三章 蚕业科技	118
第一章 林业资源.....	87	第一节 科技队伍	118
第一节 林木资源.....	87	第二节 技术推广	118
第二节 植被分布.....	88	第九篇 畜牧业	
第三节 森林植物资源.....	90	第一章 养牧类型	120
第二章 植树造林.....	92	第一节 私人集体养牧	120

第二节 国营畜牧场	122	第三章 灌溉	159
第二章 畜牧资源	123	第一节 水田开发	159
第一节 饲草资源	123	第二节 菜田旱田灌溉	161
第二节 饲料资源	123	第三节 灌溉水源工程	162
第三章 繁殖改良	124	第四节 灌溉技术	164
第一节 家畜	124	第四章 水土保持	166
第二节 家禽	125	第一节 治理工程	166
第三节 其他	126	第二节 小流域综合治理	168
第四章 疫病防治	127	第五章 水利工程管理	169
第一节 兽医机构	127	第一节 防洪工程管理	169
第二节 防治与检疫	127	第二节 治涝工程管理	169
第三节 畜牧科研	128	第三节 灌溉工程管理	170
第十篇 水产		第四节 物资管理	170
第一章 渔业资源	132	第十二篇 农业机械	
第一节 水域资源	132	第一章 农机具	173
第二节 水产品种资源	133	第一节 传统农具	173
第三节 饵料资源	133	第二节 改良农具	174
第二章 渔业生产	134	第三节 现代农机具	175
第一节 捕捞	134	第四节 其它机具	177
第二节 渔业区划	135	第二章 农业机械化	178
第三节 鱼塘建设	135	第一节 农业机械化的重点投放	179
第四节 苗种生产	136	第二节 农业机械的应用	181
第五节 养殖	136	第三节 农机具研究推广	182
第六节 水产技术	138	第四节 农机经营体制改革	183
第十一篇 水利		第三章 农机管理	185
第一章 防洪	143	第一节 机构、机务	185
第一节 堤防	143	第二节 农机修造	186
第二节 河道	148	第三节 农机供应	187
第三节 防汛	151	第四节 农机人员培训	188
第二章 治涝	154	第五节 安全监理	189
第一节 涝区	154	第六节 农机油料	189
第二节 自排工程	154	第十三篇 农垦企业	
第三节 机排工程	156	第一章 企业	192

第一节 企业沿革	192	第五章 经营管理	249
第二节 企业规模	193	第一节 行政管理	249
第二章 生产和经营	195	第二节 计划管理	249
第一节 种植业	195	第三节 技术质量管理	250
第二节 林果苇业	197	第四节 财务管理	251
第三节 畜牧业	199	第五节 劳动工资管理	252
第四节 工业	202	第六节 人才开发	254
第五节 商业	203	第十五篇 农村能源	
第三章 农场管理	205	第一章 能源资源	256
第一节 领导管理体制	205	第一节 生物质能源	256
第二节 计划管理	206	第二节 再生能源	257
第三节 财务管理	206	第三节 生活燃料	258
第四节 物资与产品管理	208	第二章 能源建设	260
第五节 劳动管理	208	第一节 沼气	260
第十四篇 乡镇企业		第二节 节柴炕灶	261
第一章 行业	215	第三节 再生能源利用与开发	261
第一节 工业	216	第三章 能源利用组织措施	263
第二节 农业	223	第一节 机构	263
第三节 交通运输业	226	第二节 奖励与培训	263
第四节 建筑业	227	第十六篇 气候	
第五节 商饮服务业	228	第一章 气象	266
第二章 工业产品	231	第一节 观测、预报与通信	266
第一节 重工业产品	231	第二节 农业气象	267
第二节 轻工业产品	234	第三节 人工控制天气	267
第三节 优质产品	236	第四节 气象服务	268
第四节 出口产品	238	第二章 气候要素	270
第三章 企业	240	第一节 气温	270
第一节 企业层次	240	第二节 降水	272
第二节 资产	242	第三节 气压和风	273
第三节 职工	244	第四节 湿度和蒸发	274
第四章 整顿与改革	245	第五节 太阳日照和辐射	275
第一节 企业整顿	245	第六节 地温和冻土	276
第二节 实行责任制	246	第三章 物候	278
第三节 联合与引进	247		

第一节 节气物候历	278	第一节 教育机构	289
第二节 农时预告	280	第二节 科研机构	290
第十七篇 农业机构		附：农业大事记	294
第一章 农业机构设置	284	自然灾害	333
第一节 中共鞍山市委农业机构...	284	农谚	339
第二节 市政府农业机构	285	跋	345
第三节 县(市)、区农业机构...	288	后序	346
第二章 农业教育科研机构	289	编后	347

13-1

综 述

13

鞍山市自然环境优越,对发展农村商品经济具有有利条件。它位于辽宁省中部,属低山丘陵区及山前倾斜平原,城市东部为千山山脉的连绵山区,西部为辽河、浑河、太子河冲积平原。地势呈东高西低。气候属暖温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8.7°C ,最高气温 38.4°C ,最低气温零下 30.4°C ,年平均降水量 715.2 毫米,平均相对湿度 63% 。最大冻土深度 118 厘米。年平均日照射数 2573.5 小时,日照率为 58% ,平均无霜期 164 天,常年主导风向为南风,西南风次之,平均风速 3.6 米每秒。

鞍山市农村幅员广大,为发展农业生产提供大量的劳动力和土地资源。全市农业区包括海城市、台安县和旧堡区,共 55 个乡镇, 16 个国营农(牧)场(含鞍钢 2 个), 896 个村。农村总户数 335827 户,总人口 1339546 人,农村劳动力 465244 人。全市总幅员面积为 696.3 万亩,耕地面积为 283.8 万亩。海城市、台安县是辽宁省商品粮基地,旧堡区是鞍山市蔬菜副食品生产基地。

鞍山市交通方便,为沟通城乡物资交流、运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提供良好的运输条件。长(春)大(连)铁路,哈(尔滨)大(连)公路纵横全境,沈(阳)营(口)、沈(阳)盘(山)及县乡公路交织成网,四通八达。

鞍山市农业资源丰富,为发展农村多种经营提供雄厚的物质条件。西部沿河和中部平原地区,地势平坦,水源充足,是鞍山市粮食生产基地,粮食总产量占全市粮食总产量的 80% 左右,平均粮食亩产达 400 公斤以上。中西部盛产水稻、玉米、大豆、高粱以及花生、麻类等;东部山区盛产水果、柞蚕,并有一定林业资源。水果尤以特产南果梨著称,被誉为梨中“皇后”。苹果有“国光”、“黄元帅”等 60 多个品种,总产量占水果总量的 50% 以上,总面积占果林总面积的 56.3% 。城市近郊盛产蔬菜,是鞍山市商品

菜基地。海城市感王镇的大韭菜和耿庄镇的大蒜为鞍山的名特产品,畅销省内外。

鞍山市水利和水域资源比较丰富。流经鞍山市有辽河、浑河、太子河、绕阳河等大小 25 条河流。这些河流,一方面为发展农业生产提供水资源,另一方面也带来自然灾害。 37 年来,经过对河堤整修加固,加高培厚,堤坊防洪能力有显著提高。全市现有低洼易涝耕地 176 万亩,建成排水站 143 座,装机 64435 千瓦,排水流量 778.85 立方米每秒。建成干、支、斗、农沟道 26756 条, 12918.3 公里。全市易涝耕地 69% 达到十年一遇治涝标准,改变了“十年九涝”的局面。全市有水库 27 座,总库容 8192.7 万立方米。鞍山市西部地区处于辽河、浑河、太子河等河流中下游,池塘、泡泽星罗棋布;东南部低山丘陵地区水库、塘坝较多。全市包括河流、水库、坑塘、苇地、沟渠等可养鱼水面 5 万多亩,发展渔业生产大有可为。

鞍山市具有发展林业的潜力。境内林业用地面积为 177 万多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25% ,森林覆盖率为 23.6% 。东部山区植被茂盛,森林覆盖率为 44.5% ,为鞍山市林业、水果、柞蚕的重点产区。中部平原和西部沿河地区林业资源很少,多为农田道路、水系林网或村屯四旁植树,森林覆盖率为 6.3% ;台安县西北风沙地区林地面积 6.8 万多亩,森林覆盖率为 10.9% ,尚有宜林荒滩荒地很多,是发展林业的重点地区之一。

鞍山市畜牧业生产向专业化、现代化方向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饲养专业户的出现,畜牧业在农村开始摆脱家庭副业的地位,成为一项专业化产业。海城市成为商品猪基地,1975年就实现一人一猪;台安县为商品牛基地。海城市南台镇成为养鸡专业镇。畜牧饲养专业户、专业村的出现,加速了畜禽饲养管理的现代化。全市建成大型机械化和半机械化养猪场、养鸡场 40 多处,饲养管理、饲料配方、疫病防治等

均已规范化,显示出明显的经济效果。

鞍山市有一定规模的国营农场和农垦企业。全市有国营农(牧)场和农业企业16个,职工9352人(鞍钢2100人),耕地59600亩(鞍钢19100亩),大牲畜3545头,其中奶牛1207头(鞍钢牧场574头)。每年为国家提供不少商品粮、水果、鲜牛奶和啤酒等。汤岗子畜牧场是鞍山市奶牛生产基地;双台子啤酒厂成为鞍山市啤酒生产基地。1984年建立起来的牧工商联合总公司,已形成以市养鸡场和市金鹏养鸡场为主体的禽蛋生产基地;以市第三制药厂、市饲料添加剂厂为主体的中成药和畜禽用药生产基地。市养鸡场是辽宁省三个并列的大型养鸡场之一。

鞍山市农业机械化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在经营模式上,出现了国家、集体、联户、个体经营并存的新格局。全市有国营农机站(场)8个,乡(镇)营农机站19个,村办农机队230个,联户经营拖拉机521个,个体经营拖拉机6567户。农业机械总动力51.85万千瓦,大中型拖拉机2716台,手扶拖拉机3854台。农机服务的范围,发展到农林牧副渔各业,农业运输占农村总运输量的60%以上。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

鞍山市农业科技工作,具有一定基础。全市共有农业科研所九个,其中鞍山市直属的有蔬菜、林业、农机、水产等四所科学研究所,并研究出许多成果,在生产实践中得到应用。农业技术推广形成体系,全市建立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三处,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53个,科技示范户318户。从市、县到乡(镇)普遍设立畜牧兽医站、水利站、种籽站、林业站以及其他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科技事业单位。农业科技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全市有各类农业科技人员5000多人(包括农民技术员)。随着农业科技事业的发展,传统农业技术得到普及,新技术得到推广,促进农业向现代化方向迈进。

鞍山市的农业历史悠久。春秋战国之前,

鞍山一带为东胡等古老民族的游牧之地。在守猎基础上产生了原始畜牧业。战国时代,汉族人民开始进入辽东,垦荒耕种,带来黄河流域的农耕技术,奠定了传统农业的基础。1953年东北考古队在鞍山市郊区羊草庄西面发现战国时期遗址出土的锄、镰、镢、铲等铁制农具。不久,又发掘清理数百座汉墓以及西汉村落遗址,出土大量铁铤、铁铲、铁锄、铁镰、掐刀等。说明当时农业生产用了铁制农具。1962年在陶官屯砖场附近发现一处金代农家遗址,挖掘出土许多砖屑、炭渣、小麦粒,还有两条流水沟和畦垄的痕迹以及犁铧耖头、锄刀、垛叉、小磨盘、牛马骨等。说明金代的鞍山农业实现了牛耕马种和垄作制。到清代,从顺治元年(1644年)开始,朝廷实行移民奖励政策,推动了屯垦,据《海城县地方事务概略》记载:“本县自清世祖入关以后,拨内地各省人民来此开垦。此后,直鲁豫晋之人尚源源而来,迄今已三百余年,生聚日众,已占全境人数十分之六、七矣”。顺治八年(1651年)奉天府尹张尚贤奏疏:“河东的城堡虽多,也都成为荒土,唯有奉天、辽阳、海城三处府县稍成规模。”

随着清政府奖励耕种政策的实行,土地被开发,许多农业技术相继应用。以牛耕马种、有机旱作农业为特点的传统农业已形成,栽培作物有高粱、谷子、小麦、大豆、花生、棉花等20余种。

随着种植业的发展,林业、柞蚕业、畜牧业、渔业也都有相应的发展。明代辽东苑马寺在鞍山设有牧马场。在清代中叶以后,鞍山境内原始森林很多,有记载:“南满大部均为连绵不断之森林所掩蔽”。但由于“开拓之业日盛,大量森林被砍伐和焚烧,结果森林覆盖率逐年减少”。鞍山的柞蚕生产有800多年历史,到光绪三十四年海城县养蚕户达554户,收茧267300公斤。到1985年东部山区蚕场面积达55.89万亩,占林地面积54%,年产蚕茧250万公斤,可缫丝200吨。

渔业的发展也很早,据《奉天通志》记载:“辽河渔业,自魏晋时即已兴盛”,到清光绪三十四年,海城县的田庄台、三岔河、咀嘴河等三处,就有渔户 376 户,渔船 402 只。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鞍山农业虽有发展,但极为缓慢。进入民国时期,随着外国资本主义入侵,使农业生产倍受摧残。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略者更加肆无忌惮地掠夺东北农业,在鞍山强占大量土地,派来日本“开拓团”。实行缴纳“出荷粮”和对稻米、小麦、大豆、棉花的统制政策。1938 年 12 月日伪当局发布《棉花统制实行规则》,强制农民多种棉麻,为扩大侵略战争提供军需,粮食产量很低。1934~1943 年统计,海城和台安县平均粮豆亩产仅为 109.9 公斤。

1945 年“九三”抗日战争胜利后,由于日本帝国主义长期掠夺以及国民党占据时期的破坏,鞍山农业陷于严重衰败境地。农民没有或缺少生产工具、牲畜、种籽以及生产资金,耕作相当粗放,粮食产量甚至低于“九三”前的水平。

1946 年 5 月 4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算减租减息及土地问题的指示》,在此之前,鞍山部分山区就开展减租减息运动。从 1947 年夏季开始到新中国成立,先后陆续开展土地改革运动,结束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了“耕者有其田”,使生产力获得初步解放。从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初期到 1985 年鞍山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是比较快的。农业总产值和各项农产品产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但各个时期发展速度不同,在总的上升趋势中,也有曲折起伏。

从 1949 年到 1985 年鞍山农业发展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49~1957 年的经济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以下简称“一五”计划)时期。这八年是建国以来农业发展较快的阶段。建国初期,恢复农业生产

主要靠土地改革后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在中共鞍山市委和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广大农民克服重重困难,努力发展农业生产。1952 年粮豆总产量达 387245 吨,比 1940 年的总产量(362 万吨)增长 7.1%。1949~1952 年的 4 年间(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 28.4%,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副业产值,平均每年分别递增 28%、30.1%、38.8%和 24.2%。在 1953~1957 年的(“一五”计划时期)农业合作化时期,鞍山农村基本上坚持了正确的办社方针,广大农民拥护社会主义,坚定地走互助合作道路。开始兴修农田水利,推广新式农具,取得显著效益,显示了合作经济的优越性。1953~1957 年,海城、台安两县共出动 596 万个人工日,动用土石方 2167 万立方米,修筑补修坝段 42 万米,发展水田 12.5 万亩,扩大水浇地 5.4 万亩,从而促进了农业生产的连年丰收。“一五”计划期间,年平均粮豆总产量 340673 吨,比三年恢复时期平均增长 15%,农业总产值及各业产值都有很大的增长。

第二阶段,1958~1965 年,经历了发展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和三年国民经济调整。自 1958 年起,持续三年“大跃进”,使刚刚开始发展的鞍山农业遭到严重破坏,加上 1960 年的特大自然灾害,更使鞍山农业陷入极其困难的境地。1960 年粮豆总产量由 1958 年 402140 吨下降到 202640 吨,减产 49.6%,粮豆亩产由 1958 年 122 公斤下降到 68 公斤;生猪饲养量由 1957 年 286603 头下降到 172857 头,减少 39.7%;家禽饲养量由 1958 年 113.66 万只下降到 56.8 万只,减少 50%;水果产量由 1957 年 18280 吨下降到 6520 吨,减少 64.3%;柞蚕产量由 1958 年 2376 吨下降到 1703 吨,减少 70.4%。

1963~1965 年,鞍山农业经过三年国民经济调整,纠正“左”倾错误,并在继续贯彻《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基础上,认真贯彻毛泽东主席提出的“农业八字宪法”(土、

肥、水、种、密、保、管、工), 提倡科学种田, 以治水改土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取得明显成效。1963年中共鞍山市委和市人民委员会作出《关于学习和推广徐宝岩先进经验, 开展比学赶帮运动的决定》, 从而促进了鞍山农业生产的迅速恢复和发展。1960年粮食和大豆总产量达到421890吨, 亩产131公斤, 是建国以来最好水平; 农业总产值达13563万元, 比1957年10119万元(按1957年不变价格计算)增长33.5%, 其中, 种植业产值9711万元, 林业产值140万元, 牧业产值1298万元, 副业产值2389万元, 渔业产值25万元, 分别比1957年增长17.9%、4.4倍、1.22倍和1.05倍、渔业产值减少12%。五业的比重分别为71.6%、1.0%、9.6%、17.6%和0.2%。林、牧、副、渔四业的比重合计为28.4%, 比1957年增加9.8%。

第三阶段, 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时期的鞍山农业, 再次因“左”倾错误而受挫。在此期间, 以维护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名义下, 进行所谓“割资本主义尾巴, 堵资本主义的路”, 取消农村的个体经济, 限制商品生产, 卡死农村经济渠道, 限制社员经营自留地、家庭副业、养猪、养鸡, 不准社员从事编织、采集等活动, 把社员从事正当的集市贸易, 当作资本主义批判, 堵死农民由穷变富的出路。在1966~1970年的“三五”计划时期, 鞍山农业在“以粮为纲”的片面思想指导下, 粮食年平均产量达到434100吨, 虽比三年调整时期年平均产量增长16.3%, 但是, 棉花、油料、杂粮以及其它经济作物发展缓慢, 有的年份甚至下降。1971~1976年, 在农村虽然继续批判“唯生产力论”, 但农村推广新技术工作并没有受到大的影响。玉米、高粱等农作物种籽基本实现杂交化, 亩施化肥59.9公斤, 比“三五”计划时期年平均增长3.5倍。化学农药和生物农药开始广泛应用, 植物病虫害防治和畜禽病防治水平显著提高。机耕地面积由三年国

民经济调整时期平均64.1万亩提高到115.8万亩, 由占总耕地面积的19.8%提高到33.1%。农田基本建设有了新发展, 山区坡地基本实现梯田化; 沿河平原易涝区广修条、台田, 并先后建起一批排灌站, 使绝大部分低洼易涝面积得到治理, 水浇地为耕地面积的13%。随着农业生产条件的逐步改善, “四五”计划时期鞍山农业有相当增长, 粮豆年平均总产量585468吨, 比“三五”计划时期增长34.6%; 生猪饲养量年平均811778头, 比“三五”计划时期增长88.1%; 水果年平均总产量32766吨, 比“三五”计划时期增长37.8%。但由于继续贯彻“以粮为纲”, 致使棉花、油料作物仍然发展缓慢, 有的甚至下降。农业经济效益很低, “三五”、“四五”计划期间, 百元投资获取纯收益160~220元, 比“二五”计划时期低40~60元。农业内部经济结构几乎维持在三年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水平。农村人均收入长期徘徊于80~90元之间。

第四阶段, 1977~1985年的鞍山农业进入腾飞发展时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通过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取消农产品统派购制度,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极大地促进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 农村发生了第二次翻天覆地的变化。从1983年以来, 鞍山市农村在进一步完善第一步改革的基础上, 第二步改革又有新进展。社会化服务体系得到发展, 产业结构布局趋于合理, 流通渠道进一步放宽, 市场体系开始形成, 促进了生产力要素的合理流动和组合, 农村商品经济走上比较稳定协调发展的轨道。从1980年开始, 全市实现了粮食、蔬菜、自给有余, 水果、肉蛋、鲜奶基本自给。这对一个城镇人口占全境人口一半以上的城市来说, 是一个具有历史性的转折。1983年全市粮食产量达1102790吨, 创历史最高纪录, 比1949年增长5倍。农产品商品率由50年代的10%上升到65%。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 一向比

较薄弱的林牧副渔业产值占农业的比重由23.4%上升到50%以上。全市有11个乡镇(镇)工农总产值超过亿元。乡镇工业和家庭工业迅速发展。多层次、多门类的乡镇企业已形成。非农业性经济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75%。涌现出1.4万个不同类型的经济联合体、5200个村办合作农场和家庭农场、26660个各种行业的专业户。海城市南台镇拥有万元产值规模的家庭工业户达4300多个,占全镇总户数的43%。

农村集市贸易繁荣,全市有156处农贸市场,其中较大的专业市场24处,批发市场6处。海城市西柳服装市场占地49亩,设有3500个摊床,是全国乡镇一级规模较大的市场。全镇8000多户就有6000多户从事服装加工业,产品远销全国28个省、市。感王镇充分发挥农民家庭经营的优势,大力发展传统型的冬春鲜细菜生产,形成鲜细菜批发市场。全镇29个村有6500户,占总农户85.5%都建有塑料大棚,生产鲜细菜。该镇成为东北地区冬春鲜细菜生产基地。

鞍山的农村经济由内向型向外向型转化。在改革的浪潮中,广大农民视野开阔,立足鞍山,面向世界,勇敢地走上了国际市场竞争的舞台。鞍山市已成为粮油、土特产品、肉食品、轻纺产品、手工产品和矿产品等六大类产品的出口基地。“六五”计划期间出口产品收购额和创汇额分别比“五五”计划时期增长5倍以上。

随着农村经济的蓬勃发展,农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吃、穿、住、用以及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均得到很大改善。抚今忆昔,广大农民深感改革开放给他们带来的幸福。

鞍山农村第二步改革虽有新的进展,但产业结构还没有完全趋向合理,流通渠道还没有进一步拓宽,农村商品经济还没有完全走上稳定协调发展的轨道。农业生产在增强后劲上还缺乏强有力的措施,农民种粮积极性不高的问题,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耕地锐减的现象还没有完全制止。“三肥”(农家肥、绿肥、化肥)减少,地力下降的问题亟待解决。

第一篇 土地